开封文化艺术职业学院

统战工作职责

1.宣传、贯彻党的爱国统一战线理论、路线、方针和政策，根据上级要求和学校党委、行政的工作部署，制定、实施学校统战工作计划和各项规章制度；协助校党委指导、协调、督查院内各单位、各部门的统战工作。

2.努力做好民族宗教工作。全面贯彻党的民族宗教政策，加强党的民族宗教政策的宣传教育，积极引导师生正确认识和对待民族宗教问题；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少数民族师生工作。

3.加强统战理论研究调研和宣传工作。开展相关调研工作，积极探索新时期高校统战工作新思路、新方法。加强统战宣传信息工作，不断扩大统一战线的影响。

4.认真做好民主党派工作。及时通报情况，反映他们的意见和建议；支持和帮助民主党派基层组织搞好自身建设；协调有关部门帮助民主党派改善工作条件。

5.加强与各级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的联系，协助开展好调研、考察活动，为他们做好服务工作。

6.完成上级和学院党委交办的其它工作。